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5]48120003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6-100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5]48120003 号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华智能公司”）的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达华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备考合并的经营成果。

四、使用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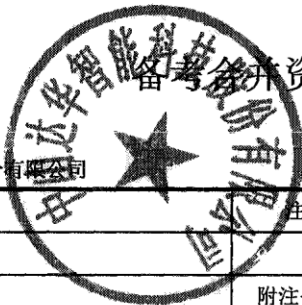
本审计报告仅供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之股权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申报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管盛春

朱文岳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6.30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253,093,969.67	364,597,190.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七、2	71,139,665.30	67,910,429.76
应收账款	附注七、3	621,601,731.92	391,238,769.93
预付款项	附注七、4	51,096,173.26	49,559,929.64
应收利息	附注七、5	4,932,093.74	1,115,630.33
应收股利	附注七、6	2,52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7	30,673,836.66	19,350,770.24
存货	附注七、8	252,723,726.23	260,276,230.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9	6,399,188.45	5,896,640.59
流动资产合计		1,294,180,385.23	1,160,845,591.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附注七、10	343,893,050.00	283,443,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七、11	155,068,000.00	106,96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2	58,805,528.16	-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3	51,087,802.61	42,142,550.0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七、14	472,472,211.50	453,776,902.06
在建工程	附注七、15	55,777,276.78	58,474,526.47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附注七、16	101,298,377.69	91,410,017.30
开发支出	附注七、17	10,114,653.76	14,762,723.77
商誉	附注七、18	1,040,582,262.66	1,040,369,605.24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19	35,902,193.66	13,615,94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0	17,412,611.30	9,713,50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21	116,961,080.23	5,452,901.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9,375,048.35	2,120,130,279.56
资产总计		3,753,555,433.58	3,280,975,870.87

载于第6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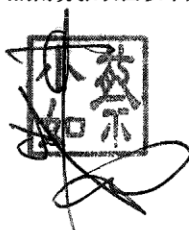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6.30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22	603,338,046.34	403,933,034.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七、23	49,143,882.29	49,838,137.57
应付账款	附注七、24	286,188,197.00	223,103,877.39
预收款项	附注七、25	20,468,713.24	29,933,630.76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26	14,910,973.13	24,261,111.20
应交税费	附注七、27	26,878,733.31	41,127,416.89
应付利息	附注七、28	6,056,269.67	2,860,780.64
应付股利	附注七、29	22,162,567.20	-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30	16,745,779.37	30,591,10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45,893,161.55	805,649,09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七、31	155,34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附注七、32	31,190,000.00	30,3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20	32,868,400.38	26,118,761.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398,400.38	56,508,761.48
负债合计		1,265,291,561.93	862,157,853.0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31,642,750.84	2,182,084,520.58
少数股东权益		256,621,120.81	236,733,497.20
股东权益合计		2,488,263,871.65	2,418,818,017.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53,555,433.58	3,280,975,870.87

载于第6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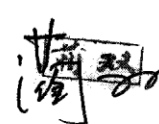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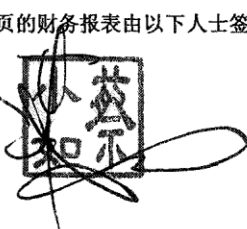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0,884,344.82	1,829,840,400.56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33	945,628,638.64	1,800,639,781.94
利息收入	附注七、34	25,255,706.18	29,200,618.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27,026,246.21	1,633,872,223.63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33	759,585,237.07	1,349,023,972.9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附注七、34	2,698,153.16	931,416.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35	4,972,495.80	8,997,089.37
销售费用	附注七、36	25,657,444.69	52,131,936.27
管理费用	附注七、37	104,703,169.36	198,160,919.61
财务费用	附注七、38	15,096,274.20	8,324,558.43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七、39	14,313,471.93	16,302,330.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40	2,356,216.11	3,523,272.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010.61	1,802,550.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14,314.72	199,491,449.6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41	13,894,626.96	13,871,697.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38.09	84,874.1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42	386,260.29	3,354,402.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569.47	1,858,947.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22,681.39	210,008,744.1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43	9,971,736.86	30,649,35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50,944.53	179,359,384.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01,444.76	151,874,871.23
少数股东损益		5,649,499.77	27,484,51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85,000.00	21,165,000.0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85,000.00	21,165,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85,000.00	21,165,0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885,000.00	21,165,0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635,944.53	200,524,384.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986,444.76	173,039,871.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9,499.77	27,484,513.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38

载于第6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中山市达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华电子公司”)业经审计的 2009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人民币 89,261,177.88 元为基数(按 1.116: 1 的比例折为 80,000,000.00 股)依法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到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的股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

经本公司 2009 年 9 月 15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由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联创永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形式向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210,000.00 元。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已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办理完毕, 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4,210,000.00 元, 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蔡小如 81.6719%、蔡小文 7.4385%、广州九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75%、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杭州联创永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刘健等 15 名股东 1.1396%。

经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由黄翰强、刘健、娄亚华、龚浩添等 47 名股东以货币资金形式向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784,000.00 元; 同时本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 9 号。本次增资及注册地址的工商变更登记已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办理完毕, 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7,994,000.00 元, 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蔡小如 78.1599%、蔡小文 7.1187%、广州九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458%、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3922%、杭州联创永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22%、黄翰强、刘健、娄亚华、龚浩添等 61 名股东 5.3912%。

经本公司 2010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538 号文核准,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0,000,000.00 股, 并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发行上市后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117,994,000.00 元。

经本公司 201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7,994,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IPO 发行形成的股本溢价部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增加股本 94,395,200.00 元，此次增资业经 2011 年 11 月 28 日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1]025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增至 212,389,200.00 元。

经本公司 201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2,389,2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IPO 发行形成的股本溢价部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此次增资业经 2012 年 6 月 29 日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2]014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增至 318,583,800.00 元。

经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融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80 号），向自然人陈融圣等 10 人非公开发行股份 35,698,345.00 股，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此次增资业经 2013 年 12 月 4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 [2013]第 825A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增至 354,282,145.00 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54,282,145.00 股，注册资本 354,282,145.00 元。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非接触 IC 智能卡、非接触式 IC 卡读卡器；接触式智能卡、接触式 IC 卡读卡器；电子标签；信息系统集成工程及技术服务；电子通讯设备、计算机周边设备；电子遥控启动设备；家用小电器；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

主要产品：非接触式智能卡、智能电子标签、RFID 读卡设备等。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孙公司共 14 户，孙孙公司共 2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报告期间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5 年 9 月 2 日批准报出。

二、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况概述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与方江涛等股东签署《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江涛、韩洋、梁智震、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汇融金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发行的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方江涛、韩洋、梁智震、金锐扬及汇融金控分别持有的金锐显 76.40%、1.10%、0.50%、12.00%、10.00% 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金锐显 100.00 % 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金锐显 100.00% 股权，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价值为 76,012.03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鉴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各认购人所获得的对价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补偿责任和风险不同，各方协商一致，北京汇融金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不同于其他认购人的价格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各方确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初步作价为 72,200.00 万元。

假设本公司最终以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72,200.00 万元收购金锐显 100.00% 股权，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就本次交易召开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的 95.00%，即 15.81 元/股。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若本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应做相应调整。由于本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即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54,282,14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因而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15.72 元/股，据此计算发行股份数量为 45,928,753.00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双方确认的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股数为准。

2、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金锐显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 29 日，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科技大厦 603 室，注册资本港币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开发影音设备及相关技术（不含限制项目），法定代表人为刘宝辉。自设立后，金锐显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金锐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方江涛	7,640,000.00	76.40
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
北京汇融金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韩洋	110,000.00	1.10
梁智震	50,000.00	0.5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金锐显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麻雀岭工业区 M-6 栋 6 楼四区，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3593628 号，法定代表人为方江涛。经营范围：多媒体通信与数码影像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以及上述相关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主要产品及提供劳务：电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以下假设为编制前提：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1 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2) 假设本公司对金锐显的企业并购于 2014 年 1 月 1 日业已完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将金锐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本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本附注五所述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且拟购买资产金锐显编制本备考合并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4) 收购金锐显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5) 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由于本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实现购买金锐显的全部股权，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的初步价格为 72,200.00 万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非公开发行股份 45,928,753.00 股，发行定价 15.72 元/股，计 72,200.00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所有者权益作为整体列报，未披露本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所引起的所有者权益中具体内容的增减变动和相关账务处理。

鉴于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假设购买日并非实际购买日，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金锐显，评估基准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并非金锐显 2014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故在编制本备考合并报表是假设以 2014 年 1 月 1 日金锐显账面净资产（扣除已宣告但未发放的股利 3,000.00 万元）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2014 年 1 月 1 日备考财务报表中列报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金锐显经审计确定的 2014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考虑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备考合并的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

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余额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

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很小，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发放贷款和贷款减值测试方法

(1) 发放贷款的分类

本公司的发放贷款按贷款的发放期限分为短期及中长期贷款。凡合同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贷款作为短期贷款，合同期限在 1-5 年的贷款作为中期贷款，合同期限在 5 年以上的贷款作为长期贷款。

本公司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在发放贷款时确定，在贷款持有期间或适用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2) 自营贷款与委托贷款划分依据

自营贷款系指本公司自主发放并承担风险，并由本公司收取本金和利息的贷款；委托贷款系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公司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时，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

(3) 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核算方法及贷款损失的确认标准

① 贷款损失准备的核算方法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范围为本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贷款（含抵押、质押、保证、信用贷款）。

贷款损失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每季度末根据信贷资产按风险分类（五级分类）的结果为基础，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评估可能存在的损失，分析确定各类信贷资产应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总额。各类信贷资产的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标准：

贷款类别	资产质量特征	逾期天数	计提比例（%）
正常类贷款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0	1.5
关注类贷款	尽管借款人目前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是依靠正常经营收入，必要时通过执行担保，能在规定期限内足额收回贷款本息	0-90	3
次级类贷款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的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91-180	30
可疑类贷款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造成较大损失	181-360	60
损失类贷款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60	100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其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则予以转回。

②贷款损失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造成本公司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列为贷款损失：

A. 借款人和担保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或撤销，并终止法人资格，本公司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B. 借款人死亡，或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宣告失踪或者死亡，本公司依法对其财产或者遗产进行清偿，并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C. 借款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且不能获得保险补偿，或者已保险赔偿后，确实无力偿还的部分或全部债务，本公司对其财产进行清偿和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D. 借款人和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被县级及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终止法人资格，本公司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E. 借款人和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或者下落

不明、未进行工商登记或连续两年以上未参加工商年检，本公司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F. 借款人触犯刑律，依法受到制裁，其财产不足归还所借债务，又无其他债务承担者，本公司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G. 由于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诉诸法律，经法院对借款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借款人和担保人均无财产可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执行或终止执行后，本公司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H. 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诉诸法律后，因借款人和担保人主体资格不符或消亡等原因，被法院驳回起诉或裁定免除（或部分免除）债务人责任；或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等权利凭证遗失或丧失诉讼时效，法院不予受理或不予支持，本公司经追偿后无法收回的债权；

I. 由于上述原因借款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依法取得抵债资产，抵债金额小于贷款本期的差额，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贷款，按审批权限报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作为贷款损失核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

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

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及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对于为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或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

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本公司商品销售区分普通商品销售和软件产品销售。普通商品销售又区分直销与经销二种模式，分别制定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直销模式下普通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对于国内直销，基于本公司产品生产周期短、流转速度快的特点，在获取客户订单后，

安排生产部门按客户的具体订单组织生产。完工产品经检验合格后，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无误并在收讫单据上签章确认，此时产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本公司据以确认收入。

对于海外直销，本公司在按海外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并检验合格后发出产品，开具出口统一发票报关，海关确认货物出口后，此时出口产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本公司确认外销收入。

②经销模式下普通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向经销商发出商品并经经销商确认后，相关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经销商，本公司确认收入。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自主开发的软件产品是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软件产品，无需根据用户需求进行定制。本公司销售的自主开发软件产品实质上就是销售不转让所有权的商品，公司在将软件产品移交给购买方时，在会计上按照普通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确认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即：本公司在已将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之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软件产品或为客户实施定制软件项目时，应客户要求代其外购硬件产品并安装集成所涉及的商品销售，按照普通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在完成硬件安装调试后移交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劳务收入分定制软件产品服务收入（委托开发软件收入）和一般劳务收入。

①定制软件产品服务收入（委托开发软件收入）

定制软件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其业务实质属提供劳务，本公司按照劳务收入确认原则进行确认：

A、软件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软件成果的使用权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B、软件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

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工程完工进度）确认软件收入；

C、对在资产负债表日软件开发劳务成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定制软件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②一般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和支出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实际利率法在利润表中确认。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间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税费、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确认其利息收入的实际利率按照计量损失的未來现金流贴现利率确定。

（5）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已经完成，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软件定制合同

在软件定制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7%、6%、3%、0%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工程收入	5%、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2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1 增值税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法规，本公司销售收入为计征增值税收入，按销售额的 17% 计算增值税。因子公司的个别情况，增值税征收方法有所不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的规定，陆路运输服务、水路运输服务、航空运输服务、管道运输服务、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广播影视服务已纳入营改增试点服务范围，并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执行。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应税服务的信息技术服务（软件服务、信息系统服务等）、研发和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的技术咨询等服务）已按相应增值税税率缴纳增值税。其中子公司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优码”）、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世纪金桥”）、北京慧通九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慧通九方”）、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网”）、武汉聚农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聚农通”）提供的相关研发和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已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增值税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

除上述规定范围内业务执行相应税率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业务按法定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情况说明

（1）本公司和子公司江西优码、北京慧通九方、广州圣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圣地”）、苏州工业园区迪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迪隆”）、新东网、金锐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 15%，详情见本附注六、3、（2）。

（2）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世纪金桥被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本报告年度是经税务局备案认定后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年度，详情见本附注六、3、（2）。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达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达如”）、四川达宏物联射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达宏”）、北京达华融域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达华融域”）、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融佳”）、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达小额贷”）、中山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恒达”）、武汉聚农通，报告期内所得税执行税率均为 25%。

2、出口退税率

本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

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

出口商品名称	商品代码	退税率
智能卡	8523521000	17%
电子标签	8523521000	17%

3、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优码、武汉世纪金桥、新东网及金锐显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的收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可按法定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江西优码、广州圣地、苏州迪隆、北京慧通九方、新东网、金锐显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自证书取得年度起连续 3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第 27 号）文件规定“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

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金桥经江汉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江）国税通[2013]23号备案核准，2012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其他说明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5 年 1-6 月，上年指 2014 年全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4,252.64	416,102.43
银行存款	240,522,913.65	356,727,216.42
其他货币资金	11,956,803.38	7,453,871.61
合计	253,093,969.67	364,597,190.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906,093.28	3,567,206.99

注：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存款；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4。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139,665.30	67,910,429.7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71,139,665.30	67,910,429.7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599,454.83	-

(3) 本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本公司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273,828.41	0.49	3,273,828.4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59,486,657.83	99.51	37,884,925.91	5.74	621,601,731.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662,760,486.24	100.00	41,158,754.32	6.21	621,601,731.9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273,828.41	0.78	3,273,828.4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6,600,889.36	99.22	25,362,119.43	6.09	391,238,769.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419,874,717.77	100.00	28,635,947.84	6.82	391,238,769.93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幻影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2,360,197.79	2,360,197.79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常州豪杰电器有限公司	913,630.62	913,630.62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合计	3,273,828.41	3,273,828.41	100.00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4,137,222.87	30,217,436.88	5.00
1 至 2 年	42,914,040.78	4,291,404.08	10.00
2 至 3 年	7,725,544.12	1,545,108.83	20.00
3 至 4 年	4,112,677.06	1,233,803.12	30.00
4 年以上	597,173.00	597,173.00	100.00
合计	659,486,657.83	37,884,925.91	5.74

③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51,806.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51,718,351.7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2.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585,917.59 元。

(5)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情况。

(6) 报告期内未发生以应收账款为标的的证券化业务。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279,071.50	67.09	32,596,721.64	65.77
1 至 2 年	5,488,769.76	10.74	9,461,512.97	19.09
2 至 3 年	11,328,332.00	22.71	7,501,695.03	15.14
合计	51,096,173.26	100.00	49,559,929.64	100.00

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说明

电子科技大学 911.00 万元系本公司按照合作协议支付与其合作研发智能药品生产与仓储管理的物联网关键技术开发及集成示范应用、新型高显色性荧光粉、荧光粉薄膜涂覆及塑封成型设备国产化产业等项目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5,641,652.21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18%。

5、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飞鸿馆 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	315,335.38	-
发放贷款	4,616,758.36	1,115,630.33
合计	4,932,093.74	1,115,630.33

6、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	900,000.00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
合计	2,520,000.00	900,000.00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033,487.35	100.00	3,359,650.69	9.87	30,673,836.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4,033,487.35	100.00	3,359,650.69	9.87	30,673,836.6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72,360.33	100.00	2,421,590.09	11.12	19,350,770.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772,360.33	100.00	2,421,590.09	11.12	19,350,770.24

①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205,209.77	1,259,925.24	5.00
1 至 2 年	5,947,657.81	594,765.78	10.00
2 至 3 年	1,274,676.51	254,935.30	20.00
3 至 4 年	508,455.56	152,536.67	30.00
4 年以上	1,097,487.70	1,097,487.70	100.00
合计	34,033,487.35	3,359,650.69	9.87

③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8,060.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部单位借款	10,119,000.00	-
保证金及押金	13,699,153.88	14,306,981.56
员工借款、备用金	4,580,302.50	2,250,985.78
出口退税款	413,060.66	1,274,338.05
待收房租款	959,868.00	-
其他	4,262,102.31	3,940,054.94
合计	34,033,487.35	21,772,360.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省公安厅	保证金	3,715,290.00	2 年以内	10.92	305,818.19
江西省公安厅装备财务处	保证金	1,668,379.00	4 年以内	4.90	471,721.25
上饶市公安局	保证金	966,000.00	1 年以内	2.84	48,300.00
广东中山协成海鲜火锅北京分公司	房租	959,868.00	1 年以内	2.82	47,993.40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4,340.50	1-2 年	1.48	50,434.05
合计		7,813,877.50		22.96	924,266.89

(6)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不存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情况。

(7) 报告期内未发生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的证券化业务。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192,887.77	2,559,449.54	157,633,438.23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8,406,707.52	-	18,406,707.52
库存商品	57,674,055.00	196,662.29	57,477,392.71
发出商品	8,960,251.43	-	8,960,251.43
委托加工物资	10,245,936.34	-	10,245,936.34
合计	255,479,838.06	2,756,111.83	252,723,726.2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754,004.21	2,656,394.69	126,097,609.52
在产品	22,722,614.26	-	22,722,614.26
库存商品	81,868,117.66	196,662.29	81,671,455.37
发出商品	23,266,666.45	-	23,266,666.45
委托加工物资	6,517,884.76	-	6,517,884.76
合计	263,129,287.34	2,853,056.98	260,276,230.3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56,394.69	-	-	96,945.15	-	2,559,449.54
库存商品	196,662.29	-	-	-	-	196,662.29
合计	2,853,056.98	-	-	96,945.15	-	2,756,111.83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	-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4,275,289.64	2,371,519.50
其他	2,123,898.81	3,525,121.09
合计	6,399,188.45	5,896,640.59

10、发放贷款及垫款

(1) 按贷款性质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贷款	339,130,000.00	277,760,000.00
信用贷款	9,000,000.00	9,000,000.00
抵押保证贷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349,130,000.00	287,76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236,950.00	4,316,400.00
合计	343,893,050.00	283,443,600.00

(2) 按贷款信用风险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	349,130,000.00	5,236,950.00	343,893,050.00	287,760,000.00	4,316,400.00	283,443,600.00
合计	349,130,000.00	5,236,950.00	343,893,050.00	287,760,000.00	4,316,400.00	283,443,600.00

(3) 按贷款对象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贷款	64,650,000.00	969,750.00	63,680,250.00	54,700,000.00	820,500.00	53,879,500.00
个人贷款	284,480,000.00	4,267,200.00	280,212,800.00	233,060,000.00	3,495,900.00	229,564,100.00
合计	349,130,000.00	5,236,950.00	343,893,050.00	287,760,000.00	4,316,400.00	283,443,600.00

注：期末发放贷款及垫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对外发放的贷款。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5,068,000.00	-	155,068,000.00	106,968,000.00	-	106,968,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5,400,000.00	-	135,400,000.00	87,300,000.00	-	87,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9,668,000.00	-	19,668,000.00	19,668,000.00	-	19,668,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61,100,000.00	-	61,100,000.00
公允价值	135,400,000.00	-	135,40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300,000.00	-	74,300,00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568,000.00	19,568,000.00	-	19,568,000.00
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合计		19,668,000.00	19,668,000.00	-	19,668,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	1.57	-	-	-	-
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	10.00	-	-	-	-
合计			-	-	-	-

注：本公司 2012 年认购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宝药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000,000.00 股，每股 6.11 元，初始成本计 61,100,000.00 元。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亚宝药业收盘 13.54 元/股，本公司累计确认亚宝药业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额 74,300,000.00 元。本公司承诺认购的亚宝药业股票自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不进行转让，该承诺期至 2015 年 7 月结束。

12、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飞鸿馆 PPP 项目（注：①）	18,805,528.16	-
互联网电视项目（注：③）	40,000,000.00	-
合计	58,805,528.16	-

注：①本公司之孙公司广东隽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隽成投资”）与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组成联合体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樵有公司”）发布的飞鸿馆工程 PPP 项目中标人，其中广东隽成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合作相对方，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为该项目的施工方。隽成投资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即佛山市樵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樵顺投资”），由樵顺投资与樵有公司共同出资建设本项目。该项目中标总价为 250,740,375.46 元，樵有公司承担 25%，即 62,685,093.86 元，樵顺投资承担 75%，即 188,055,281.60 元，樵有公司与樵顺投资按中标总价及前述比例分别向施工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自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施工方向樵有公司交付已完工工程之日，隽成投资退出合作，待该项目结算审核完毕后，樵有公司向隽成投资收购樵顺投资全部股权。樵有公司与隽成投资约定股权回购事项，具体约定如下：樵有公司以受让樵顺投资股权方式收购该项目隽成投资出资建设的工程份额，并按协议约定分五年向隽成投资支付收购款，另向隽成投资支付固定回报（固定回报指隽成投资退出合作后，樵有公司向隽成投资收购樵顺投资全部股权时，隽成投资可获得的约定回报，该回报以隽成投资出资建设的工程份额为基数计算，年利率 2.50%）；收购款在五年内按季度分 20 期返还，于每季度首月 20 日前与每季度应支付的固定回报一起支付。该项投资在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后，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②集成投资及樵顺投资属本期新增合并公司详见本附注八。

③本公司与广东南方新媒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新传媒”）签订互联网电视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南方新媒体负责项目所需牌照资源授权及提供价值不低于 5,000.00 万元的互联网电视集成播控平台、内容播控平台及相关技术支撑，负责申请涉及该项目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资质文件；本公司负责承担相关成本、费用；负责提供并确保实施基于融合平台的互联网电视终端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方案；负责互联网电视终端设备；推荐合法合规的优质内容和相应应用产品上线；推进本项目运营团队并协助项目部开展工作。

本公司向南方新传媒支付诚意金 8,000.00 万元（分两次支付，首次支付 4,000.00 万元），该诚意金用于互联网电视项目经营活动。在项目各项指标达到双方预期前提下，南方新媒体从第 4 个自然年开始逐年退还诚意金给本公司。每年具体的退还比例或金额另行确定，该等诚意金应于项目正式实施 6 年内或经南方新传媒同意全部退还本公司。

1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1,925,759.05	-	-	1,766,375.31	-	-
中山衡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16,791.00	-	-	-94,692.43	-	-
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	-	4,940,000.00	-	-588,272.05	-	-
深圳市创云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500,000.00	-	-296,378.99	-	-
深圳市科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	4,000,001.00	-	-356,021.23	-	-
合计	42,142,550.05	10,440,001.00	-	431,010.61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925,759.05	-	-	41,766,375.31	-
中山衡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	122,098.57	-
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	-	-	-	4,351,727.95	-
深圳市创云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1,203,621.01	-
深圳市科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	-	-	3,643,979.77	-
合计	-1,925,759.05	-	-	51,087,802.61	-

注：①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设立，本公司出资 4,000.00 万元，持有其 20.00% 股权，对其经营有重大影响，但不具控制权。

②中山衡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设立，本公司出资 34.00 万元，持有其 34.00% 股权，对其经营有重大影响，但不具控制权。

③2014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山影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投资成立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 294.00 万元持有该公司 49.00% 股权，并约定在 3 个月以货币资金向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增资 700.00 万元，用于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搭建运营平台和日常运营资金，所增加投入资金不用于增加注册资本，仅增加资本公积金。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认缴 294.00 万元出资额，并增资 200.00 万元，对其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但不具控制权。

④深圳市创云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设立，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达如出资 150.00 万元，持有其 30.00% 股权，对其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但不具控制权。

⑤2015 年 4 月，本公司投资 400.0001 万元取得深圳市科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6.00% 股权，对其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但不具控制权。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年初余额	348,312,976.95	210,927,223.06	37,407,732.02	53,865,181.14	650,513,113.17
2、本期增加金额	7,702,630.96	22,720,015.47	11,102,675.75	2,187,919.10	43,713,241.28
(1) 购置	7,702,630.96	16,733,752.43	11,102,675.75	2,187,919.10	37,726,978.24
(2) 在建工程转入	-	5,986,263.04	-	-	5,986,263.04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1,247.86	771,374.00	8,440.47	801,062.33
(1) 处置或报废	-	21,247.86	771,374.00	8,440.47	801,062.33
4、期末余额	356,015,607.91	233,625,990.67	47,739,033.77	56,044,659.77	693,425,292.1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9,954,737.59	112,581,044.06	20,453,940.21	33,127,794.91	196,117,516.77
2、本期增加金额	5,932,418.75	9,371,271.55	3,454,498.88	5,035,130.94	23,793,320.12
(1) 计提	5,932,418.75	9,371,271.55	3,454,498.88	5,035,130.94	23,793,320.12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3,793.40	709,442.63	8,248.82	731,484.85
(1) 处置或报废	-	13,793.40	709,442.63	8,248.82	731,484.85
4、期末余额	35,887,156.34	121,938,522.21	23,198,996.46	38,154,677.03	219,179,352.0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552,698.25	469.18	65,526.91	618,694.34
2、本期增加金额	-	1,155,034.24	-	-	1,155,034.2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1,707,732.49	469.18	65,526.91	1,773,728.5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0,128,451.57	109,979,735.97	24,539,568.13	17,824,455.83	472,472,211.50
2、年初账面价值	318,358,239.36	97,793,480.75	16,953,322.63	20,671,859.32	453,776,902.06

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46,894.46	247,259.02	-	399,635.44	-
办公设备及其他	94,508.55	44,361.66	-	50,146.89	-
合计	741,403.01	291,620.68	-	449,782.33	

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系金锐显之子公司东莞市锐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该公司于 2014 年暂停经营。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依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融佳与青岛华鼎金融押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青岛市山东路 31 号甲第五层整体（房租计算面积 943 m²）、第八层整体（房租计算面积 525 m²）出租给青岛华鼎金融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迪隆与苏州工业园区昱盛空调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苏州市唯亭迪隆科技园内厂房大楼东座一楼（房租计算面积 2000 m²）出租给苏州工业园区昱盛空调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众恒电池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苏州市唯亭迪隆科技园内厂房-1 一楼西侧、二层东（房租计算面积 4000 m²）出租给苏州工业园区众恒电池有限公司；与苏州麦德利食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苏州市唯亭迪隆科技园内厂房-1 二楼西/东侧（房租计算面积 600 m²）出租给苏州麦德利食品有限公司；与苏州富进佳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苏州市唯亭迪隆科技园内厂房（房租计算面积 420 m²）出租给苏州富进佳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东网与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其座落于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一期（海峡园）26#楼 3 层（房租计算面积 1100 m²）出租给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弘善家园小区 405 号楼	148,126,446.72	销售方尚未完成该房屋产权初始登记，预计 2015 年底完成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南运营和研发中心	19,247,266.71	-	19,247,266.71	19,247,266.71	-	19,247,266.71
2#厂房建造项目	24,932,184.90	-	24,932,184.90	24,646,189.90	-	24,646,189.90
RFID 电子标签自动倒封装贴片机	-	-	-	5,986,263.04	1,155,034.24	4,831,228.80
新型高显设备国产化项目	8,000,000.00	-	8,000,000.00	8,000,000.00	-	8,000,000.00
江西省厅网安奥控项目	188,296.00	-	188,296.00	174,296.00	-	174,296.00
ARM 设备安装项目	3,409,529.17	-	3,409,529.17	1,575,545.06	-	1,575,545.06
合计	55,777,276.78	-	55,777,276.78	59,629,560.71	1,155,034.24	58,474,526.4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余额
西南运营和研发中心	20,000,000.00	19,247,266.71	-	-	-	19,247,266.71
2#厂房建造项目	25,000,000.00	24,646,189.90	285,995.00	-	-	24,932,184.90
新型高显设备国产化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	-	-	8,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	51,893,456.61	285,995.00	-	-	52,179,451.61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西南运营和研发中心	-	-	-	96.24	96.24%	募集资金
2#厂房建造项目	-	-	-	98.28	98.2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新型高显设备国产化项目	-	-	-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	-	-	-	-	-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029,064.20	52,404,663.92	200,000.00	16,853,282.07	1,280,000.00	107,767,010.19
2、本期增加金额	15,324,817.61	-	-	783,914.85	320,000.00	16,428,732.46
(1) 购置	-	-	-	783,914.85	320,000.00	1,103,914.85
(2) 内部研发	15,324,817.61	-	-	-	-	15,324,817.6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52,353,881.81	52,404,663.92	200,000.00	17,637,196.92	1,600,000.00	124,195,742.6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26,178.75	5,515,594.82	32,089.70	7,451,129.61	32,000.01	16,356,992.89
2、本期增加金额	4,434,489.78	580,264.16	6,609.24	1,439,008.91	79,999.98	6,540,372.07
(1) 计提	4,434,489.78	580,264.16	6,609.24	1,439,008.91	79,999.98	6,540,372.0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7,760,668.53	6,095,858.98	38,698.94	8,890,138.52	111,999.99	22,897,364.9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593,213.28	46,308,804.94	161,301.06	8,747,058.40	1,488,000.01	101,298,377.69
2、年初账面价值	33,702,885.45	46,889,069.10	167,910.30	9,402,152.46	1,247,999.99	91,410,017.30

注：期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4。

17、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软件开发	14,762,723.77	7,768,753.98	3,470,099.31	15,886,923.30	-	10,114,653.76
合计	14,762,723.77	7,768,753.98	3,470,099.31	15,886,923.30	-	10,114,653.76

注：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23.32%。

18、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427,190.32	-	-	1,427,190.32	-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285,717.45	-	-	6,285,717.45	-
北京慧通九方科技有限公司	3,585,261.20	-	-	3,585,261.20	-
广州圣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97,124.51	-	-	4,297,124.51	-
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	12,165,460.37	-	-	12,165,460.37	-
苏州工业园区迪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83,855.83	-	-	9,383,855.83	-
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336,235,851.05	-	-	336,235,851.05	-
深圳市思创莱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287,705.39	-	-	1,287,705.39	-
广东隼成投资有限公司	-	212,657.42	-	212,657.42	-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65,701,439.12	-	-	665,701,439.12	-
合计	1,040,369,605.24	212,657.42	-	1,040,582,262.66	-

注：①本公司以被收购公司整体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资产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②假设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持有金锐显 100.00%的股权。交易成本 72,200.00 万元超过按比例获得的金锐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665,701,439.12 元，确认为与金锐显相关的商誉。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121,340.39	967,429.57	1,889,814.02	-	6,198,955.94
手机终端项目	6,494,606.50	25,114,378.02	1,905,746.80	-	29,703,237.72
合计	13,615,946.89	26,081,807.59	3,795,560.82	-	35,902,193.66

注：手机终端项目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东网发生预存话费送手机业务，手机成本费用按预存话费业务约定有效期摊入对应期间。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41,158,754.32	7,046,667.59	28,635,947.84	4,716,755.73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3,359,650.69	580,694.25	2,421,590.09	424,489.56
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2,756,111.83	413,416.77	2,853,056.98	427,958.5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1,773,728.58	381,562.71	618,694.34	92,804.15
可抵扣亏损	14,913,870.60	3,377,166.23	10,656,946.31	2,658,591.07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132,441.66	19,866.25	166,991.66	25,048.75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	-	1,155,034.24	288,758.56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5,236,950.00	1,309,237.50	4,316,400.00	1,079,100.00
递延收益	28,560,000.00	4,284,000.00	-	-
合计	97,891,507.68	17,412,611.30	50,824,661.46	9,713,506.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6,516,307.26	21,723,400.38	98,823,366.16	22,188,761.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	74,300,000.00	11,145,000.00	26,200,000.00	3,930,000.00
合计	170,816,307.26	32,868,400.38	125,023,366.16	26,118,761.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412,611.30	-	9,713,50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2,868,400.38	-	26,118,761.48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资款	108,000,000.00	-
购专利、设备款	8,961,080.23	5,452,901.41
合计	116,961,080.23	5,452,901.41

注：投资款主要系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与江阴紫光软件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卡友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30.00% 股权的产权交易合同，并于 3 月 20 日完全支付产权交易款 108,000,000.00 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卡友支付有限公司 30.00% 股权的过户手续尚未办理，需人民银行审核通过方可办理。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63,153,521.34	179,000,000.00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质押借款	22,192,368.00	55,940,877.04
保证借款	139,992,157.00	90,992,157.00
质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3,338,046.34	403,933,034.04

注：短期借款情况说明

①2015 年 6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融佳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房屋原值 5,732.33

万元，净值 5,021.36 万元；土地原值 1,274.67 万元，净值 1,128.42 万元）作抵押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路支行借款 1,80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用于公司经营周转。最高额抵押合同：802752015 高抵字第 00025 号，最高额担保余额 1,800.00 万元。

②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适用公司办理所有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每笔业务需经公司以书面形式逐笔申请。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该项业务下质押应收账款总额为 404.41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472.41 万元），该笔质押对应的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363.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219.24 万元）。

③保证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5、（5）。

④2014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达小额贷款通过贵州股权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销售产品“银杏 5 号-中达小贷资产 1 号收益权凭证”取得融资资金 3,000.00 万元，行权日为 T+364 日。本次融资以中达小额贷款发放贷款资产组 7,280.00 万元作为质押物，本公司为保证人；

2014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达小额贷款通过贵州股权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销售产品“银杏 5 号-中达小贷资产 2 号收益权凭证”取得融资资金 3,000.00 万元，行权日为 T+364 日。本次融资以中达小额贷款发放贷款资产组 6,030.00 万元作为质押物，本公司为保证人。

（2）本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143,882.29	48,977,189.17
商业承兑汇票	-	860,948.40
合计	49,143,882.29	49,838,137.57

注：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上期末：0 元）。

2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282,556,821.18	219,492,801.62
设备采购款	1,324,341.47	317,663.98
工程款	1,371,555.17	2,277,172.16
项目委外款	204,636.00	1,016,239.63
加工费	730,843.18	-
合计	286,188,197.00	223,103,877.39

(2)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20,468,713.24	29,933,630.76
合计	20,468,713.24	29,933,630.76

(2)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230,019.99	113,280,094.49	122,619,763.41	14,890,351.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91.21	6,329,908.81	6,340,377.96	20,622.06
三、辞退福利	-	61,032.75	61,032.7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4,261,111.20	119,671,036.05	129,021,174.12	14,910,973.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06,462.24	103,295,075.74	112,496,832.68	14,704,705.3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职工福利费	62,373.12	3,911,909.41	3,916,843.54	57,438.99
3、社会保险费	25,473.61	2,560,887.57	2,570,845.08	15,516.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655.21	2,094,144.50	2,102,906.29	13,893.42
工伤保险费	1,078.64	303,758.08	304,133.26	703.46
生育保险费	1,739.76	162,984.99	163,805.53	919.22
4、住房公积金	3,946.00	2,700,625.36	2,699,627.36	4,94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1,765.02	811,596.41	935,614.75	107,746.6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24,230,019.99	113,280,094.49	122,619,763.41	14,890,351.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836.42	5,854,943.15	5,864,887.31	18,892.26
2、失业保险费	2,254.79	474,965.66	475,490.65	1,729.80
合计	31,091.21	6,329,908.81	6,340,377.96	20,622.06

2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054,585.81	11,688,922.96
营业税	716,132.57	527,627.07
企业所得税	11,882,551.06	25,005,289.04
个人所得税	1,239,041.70	681,957.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2,275.66	1,128,783.34
教育费附加	341,689.70	532,502.86
土地使用税	171,231.03	337,696.44
房产税	164,773.89	174,525.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6,583.43	568,012.2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259,868.46	482,100.13
合计	26,878,733.31	41,127,416.89

28、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3,544.75	1,163,755.74
其他金融机构利息	4,972,724.92	1,697,024.90
合计	6,056,269.67	2,860,780.64

29、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2,162,567.20	-
合计	22,162,567.20	-

3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55,520.00	-
收到投资款	-	14,342,400.00
押金及保证金	959,649.00	941,394.00
备用金	265,600.09	598,612.90
购办公楼相关税费	5,212,350.00	5,212,350.00
外部机构服务费	3,635,118.85	2,964,413.13
应付日常费用及其他	6,517,541.43	6,531,933.09
合计	16,745,779.37	30,591,103.1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1、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①、②）	90,540,000.00	-
保证借款（注：③）	64,800,00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合计	155,340,000.00	-

注：长期借款情况说明

①本公司以子公司青岛融佳 46.92%股权作质押物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4,929.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1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4 日，借款资金用于本公司收购青岛融佳少数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2014 年中字第 ZY0114500002 号，最高限额 4,929.00 万元。

②本公司以子公司北京慧通九方 49.00%股权作质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4,125.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借款资金用于本公司收购北京慧通九方少数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2014 年 20110280B 字第 88237501 号，最高限额 4,500.00 万元。

③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 6,48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9 日，借款资金用于本公司收购卡友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30.00%股权。本公司之子公司慧通九方为保证人，保证合同：2015 年 20110280G 第 88237502 号。

32、递延收益

项 目	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补助项目	专项拨款	31,190,000.00	30,390,000.00
其中：预计一年内确认的递延收益	专项拨款	28,530,000.00	28,730,000.00

递延收益均为政府部门拨付的科研性质的经费，用于补偿为研发项目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在项目验收并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新型高显色性荧光粉、荧光粉薄膜涂覆及塑封成型设备国产化产业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RFID 电子标签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智能药品生产与仓储管理的物联网关键技术开发及集成示范应用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高性价比 RFID 智能卡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	专项拨款	4,000,000.00	4,000,000.00
能耗采集与节能管控系统项目	专项拨款	500,000.00	500,000.00
高清数字法庭庭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专项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高性能高成长 RFID 电子标签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	专项拨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基于云存储的智慧城市大数据处理与服务平台建设	专项拨款	1,330,000.00	1,330,000.00
武汉市人社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资金	专项拨款	-	200,000.00
融合经营协同效应的泛在网电子智能商务平台项目	专项拨款	300,000.00	300,000.00
高安全性 RFID 电子标签卡的研发项目	专项拨款	560,000.00	560,000.00
基于 POTDR 和云感知技术的光纤周界安防系统	专项拨款	800,000.00	800,000.00
中山市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专项拨款	1,000,000.00	-
合计		31,190,000.00	30,390,000.00
其中：预计一年内确认的递延收益			
新型高显色性荧光粉、荧光粉薄膜涂覆及塑封成型设备国产化产业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RFID 电子标签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智能药品生产与仓储管理的物联网关键技术开发及集成示范应用项目	专项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高性价比 RFID 智能卡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	专项拨款	4,000,000.00	4,000,000.00
能耗采集与节能管控系统项目	专项拨款	500,000.00	500,000.00
高清数字法庭庭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专项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高性能高成长 RFID 电子标签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	专项拨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基于云存储的智慧城市大数据处理与服务平台建设	专项拨款	1,330,000.00	1,330,000.00
武汉市人社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资金	专项拨款	-	200,000.00
小计		28,530,000.00	28,730,000.00

注：以上政府补助均与收益项目，各项目情况说明如下

(1) 根据粤科规划字[2011]170 号，本公司收到新型高显色性荧光粉、荧光粉薄膜涂覆

及塑封成型设备国产化产业项目（由本公司、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中山市鸿宝电业有限公司、中山市半导体照明行业协会及广东科学中心共同研发）的配套经费 10,0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2）根据粤经信技改[2012]685 号，本公司收到 RFID 电子标签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由本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共同研发）的配套经费 1,0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3）根据粤经信创新[2011]912 号，本公司收到智能药品生产与仓储管理的物联网关键技术开发及集成示范应用项目（由本公司、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市中智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配套经费 10,0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4）根据粤发改投资[2012]696 号，本公司收到高性价比 RFID 智能卡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由本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研发）的配套经费 4,0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5）根据中发改函[2013]352 号，本公司收到能耗采集与节能管控系统项目的配套经费 5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6）根据粤科字[2013]7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圣地收到高清数字法庭庭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配套经费 2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目前已处于测试阶段，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7）根据粤经信软信[2013]279 号，本公司收到高性能高成长 RFID 电子标签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由本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共同研发）的配套经费 1,5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8）根据鄂发改投资[2014]417 号、武发改投资[2014]35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世纪金桥取得基于云存储的智慧城市大数据处理与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补助，已收到补助款 1,330,000.00 元，余款 170,000.00 元将于项目验收后取得。该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9）根据榕科[2014]103 号，本公司收到融合经营协同效应的泛在网电子智能商务平台项目的配套经费 3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10）根据中科发[2014]159 号，本公司获得高安全性 RFID 电子标签卡的研发项目专项补助，本期收到补助款 560,000.00 元，余款 240,000.00 元将于项目验收后取得。该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11) 根据武人才[2014]3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世纪金桥获得“黄鹤英才计划”创业扶持资助资金用于“基于 POTDR 和云感知技术的光纤周界安防系统”的研发配套经费 2,000,000.00 元, 已收补助款 800,000.00 元, 剩余 1,200,000.00 元需待第二次复核通过拨付。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 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5 年。

(12) 根据粤财工[2014]597 号, 本公司获得中山市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的研发项目专项补助, 本期收到补助款 1,000,000.00 元。该项目须经相关拨付部门验收, 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6 年。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2,373,242.43	1,781,919,455.67
其他业务收入	13,255,396.21	18,720,326.27
营业收入合计	945,628,638.64	1,800,639,781.94
主营业务成本	757,215,869.15	1,345,147,065.18
其他业务成本	2,369,367.92	3,876,907.73
营业成本合计	759,585,237.07	1,349,023,972.9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642,361,979.03	541,725,706.14	1,304,064,623.14	1,072,316,632.31
软件业	226,915,143.10	178,843,362.11	337,400,472.89	187,340,912.12
智能交通业	32,005,952.28	20,705,178.95	63,861,006.38	33,895,564.89
信息技术业	4,503,477.73	1,772,992.35	26,894,046.92	13,002,142.02
印刷业	26,354,408.74	13,781,375.92	49,699,306.34	38,591,813.84
汽车租赁业	232,281.55	387,253.68	-	-
合计	932,373,242.43	757,215,869.15	1,781,919,455.67	1,345,147,065.1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卡类	102,561,338.91	75,722,584.21	230,819,560.04	171,349,261.46
电子标签	11,504,797.91	6,928,855.49	32,705,926.48	18,212,720.61
系统集成	263,424,573.11	201,321,533.41	426,174,138.99	233,081,088.62
安全印务	26,354,408.74	13,781,375.92	46,623,844.57	26,346,269.23
电视主板	521,864,932.74	453,263,279.68	1,014,400,183.71	873,884,712.22
其他	6,663,191.02	6,198,240.44	31,195,801.88	22,273,013.04
合计	932,373,242.43	757,215,869.15	1,781,919,455.67	1,345,147,065.1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883,867,102.27	727,498,918.81	1,683,691,671.96	1,283,629,101.85
国外销售	48,506,140.16	29,716,950.34	98,227,783.71	61,517,963.33
合计	932,373,242.43	757,215,869.15	1,781,919,455.67	1,345,147,065.18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1-6 月	318,466,550.15	33.68
2014 年	633,914,252.96	35.20

34、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255,706.18	29,200,618.62
合计	25,255,706.18	29,200,618.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98,153.16	931,416.77
合计	2,698,153.16	931,416.77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1,814,051.75	1,672,607.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8,777.08	3,713,860.92
教育费附加	861,323.95	1,775,483.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4,331.28	1,408,719.85
其他	94,011.74	426,417.85
合计	4,972,495.80	8,997,089.37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32,851.02	21,737,762.20
运杂费	4,843,287.71	14,519,691.45
差旅费	1,898,773.25	3,702,196.92
业务招待费	1,456,176.65	3,315,968.44
折旧及摊销费	223,287.68	493,788.67
宣传费	243,374.99	568,936.44
办公费	1,230,845.89	1,926,369.49
租赁费	343,251.67	948,426.48
会务费	719,517.00	704,826.73
其他费用	1,966,078.83	4,213,969.45
合计	25,657,444.69	52,131,936.27

3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119,946.28	53,218,713.53
研发费用支出	36,960,481.92	82,887,774.0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费	13,241,808.25	20,638,316.55
差旅费	2,861,843.35	5,403,583.24
业务招待费	1,912,069.04	3,293,027.04
物料消耗	590,547.26	2,234,561.72
税金	2,316,073.56	3,143,415.77
水电费	1,480,670.12	2,624,231.15
咨询费	2,442,084.93	2,439,724.52
租赁费	2,895,374.59	6,177,702.45
维修费	686,201.84	1,050,419.76
办公费	3,122,585.42	4,373,387.81
股份支付	436,923.84	480,000.00
其他费用	5,636,558.96	10,196,062.02
合计	104,703,169.36	198,160,919.61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32,676.06	11,371,810.29
减：利息收入	1,161,179.87	5,747,606.72
汇兑损益	-69,812.03	1,056,798.35
其他	394,590.04	1,643,556.51
合计	15,096,274.20	8,324,558.43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489,867.08	10,374,110.0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10,563.2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920,550.00	2,564,600.00
存货跌价损失	-96,945.15	2,853,056.98
合计	14,313,471.93	16,302,330.27

4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010.61	1,802,55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0,000.00	1,563,392.76
其他	125,205.50	157,329.87
合计	2,356,216.11	3,523,272.68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上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38.09	84,874.19	4,838.09	84,874.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38.09	84,874.19	4,838.09	84,874.19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3,827,359.65	13,597,372.29	6,597,342.21	5,241,653.74
其他	62,429.22	189,450.84	62,429.22	189,450.84
合计	13,894,626.96	13,871,697.32	6,664,609.52	5,515,978.77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项目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及信息消费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面向食品溯源的 RFID 电子标签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面向下一代互联网的云安全审计系统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农产品安全生产及溯源技术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创新型企业创新成果补助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黄鹤英才科技计划项目	2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7,230,017.44	8,355,718.55	与收益相关
奖励款	800,000.00	199,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兼并重组项目资助	-	3,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信息采集新型标签及制造技术的研发项目验收	-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工业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扶持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创新岗位特聘专家津贴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4 年度小额贷款公司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补助	-	152,25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4 年小型微型培育项目资助	-	173,1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政府补助	247,342.21	577,303.7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827,359.65	13,597,372.29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上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569.47	1,858,947.37	59,569.47	1,858,947.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569.47	829,268.16	59,569.47	829,268.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1,029,679.21	-	1,029,679.21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00	1,420,300.00	200,000.00	1,420,300.00
其他	126,690.82	75,155.44	126,690.82	75,155.44
合计	386,260.29	3,354,402.81	386,260.29	3,354,402.81

4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742,176.85	36,013,249.99
递延所得税调整	-7,770,439.99	-5,363,890.80
合计	9,971,736.86	30,649,359.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722,681.39	210,008,744.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77,039.68	31,501,311.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18,792.79	4,625,480.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3,693.36	1,573,541.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80,884.28	-804,891.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689.44	491,873.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6,928.78	-12,658.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58,810.97	-928,138.1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2,017,476.32	-5,219,491.08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贷款损失准备的影响	-	-437,950.00
其他	-	-139,718.51
所得税费用	9,971,736.86	30,649,359.19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0,213,633.45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0924359 号作为抵押物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路支行贷款 18,000,000.00 元。
无形资产	11,284,220.40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56,803.38	不能用于随时支取的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73,454,657.23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906,093.28
其中：美元	1,771,954.65	6.1136	10,833,021.95
港币	1,360,712.30	0.78861	1,073,071.33
应收账款			3,032,668.95
其中：美元	496,052.89	6.1136	3,032,668.95
预付账款			341,317.52
其中：美元	55,829.22	6.1136	341,317.52
短期借款			26,471,888.00
其中：美元	4,330,000.00	6.1136	26,471,888.00
应付账款			157,414.13
其中：美元	25,748.19	6.1136	157,414.13
预收账款			3,236,790.37
其中：美元	529,440.98	6.1136	3,236,790.37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14 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思创莱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565.00	56.50	现金支付	2014 年 10 月	实际取得控制权日	198.53	22.32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圣地以现金 565 万元取得深圳市思创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创莱”）56.50%的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思创莱，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思创莱
合并成本	5,650,000.00
—现金	5,65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62,294.61
商誉	1,287,705.39

2、2015 年 1-6 月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东隼成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00	51.00	现金支付	2015 年 2 月	实际取得控制权日	-	-79.81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慧通九方为参加飞鸿馆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于 2015 年 2 月 1 日与隼成投资原股东何雪仪签订股权协议，约定慧通九方以名义金额 1.00 元取得何雪仪持有的隼成投资 5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隼成投资，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广东隼成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1.00
—现金	1.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2,656.42
商誉	212,657.42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慧通九方取得隼成投资股权系为与隼成投资另一股东何雪仪共同出

资建设飞鸿馆 PPP 项目，慧通九方与何雪仪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工程中标总价的 75.00%即 188,055,281.60 元中慧通九方出资 150,000,000.00 元，何雪仪个人出资 38,055,281.60 元。当慧通九方出资到 150,000,000.00 元，不再做任何的资金追加投入，投资额不足支付建安费用的部分，由何雪仪个人就该补充投资部分向隼成投资继续出资，相关飞鸿馆 PPP 项目的描述详见本附注七、12。

3、新设或投资引起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设立香港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1,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设立北京九方畅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设立成都谷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西优码于 2014 年 1 月设立赣州腾龙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江西优码持有其 100.00%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赣州腾龙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西优码于 2014 年 3 月设立深圳创广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江西优码持有其 100.00%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深圳创广元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 2014 年 6 月设立福建青少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新东网持有其 55.00%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福建青少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 2014 年 7 月设立厦门市东东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新东网持有其 100.00%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厦门市东东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 2014 年 10 月设立福建新东支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新东网持有其 70.00%股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间接控制

福建新东支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 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设立广东达华支付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700.00 万元，持有其 70.00%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设立中山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92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2,190.00 万元，持有其 75.00%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 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隼成投资于 2015 年 2 月设立项目公司佛山市樵顺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持有其 100.00%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 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厦门市东东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东东东”）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设立林芝手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50.00 万元，厦门东东东持有其 100.00% 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达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上海市闵行区	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业	100.00	-	设立
四川达宏物联射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服务业	90.00	-	设立
武汉聚农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江汉区	服务业	54.00	-	设立
北京达华融域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服务业	56.67	-	设立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民众镇	中山市民众镇	金融业	30.00	-	设立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服务业	51.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高新区	南昌高新区	服务业	50.98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北京慧通九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丰台区	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广州圣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	广州市越秀区	服务业	70.98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	青岛市城阳区	印刷业	92.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苏州工业园区迪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苏州工业园区	销售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	福州市鼓楼区	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香港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北京九方畅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服务业	100.00	-	设立
成都谷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广东达华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70.00	-	设立
中山恒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市小榄镇	中山市小榄镇	服务业	75.00	-	设立
北京东升大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四川新东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	成都市高新区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新东网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香港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深圳市思创莱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	销售制造业	-	51.00	子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北京广锐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服务业	-	51.00	子公司设立
北京融佳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赣州腾龙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深圳创广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深圳市福田区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福建青少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服务业	-	55.00	子公司设立
厦门市东东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服务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福建新东支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县	福建省平潭县	服务业	-	70.00	子公司设立
广东隽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服务业	-	51.00	子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佛山市樵顺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服务业	-	100.00	孙公司设立
林芝手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西藏郎县	西藏郎县	服务业	-	100.00	孙公司设立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东莞市锐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制造业	-	100.00	子公司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间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年度内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年度内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6 月	70.00	9,810,729.72	9,100,000.00	153,127,231.92
	2014 年	70.00	11,554,920.12	1,400,000.00	152,416,502.20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	49.00	-826,949.57	-	22,414,960.86
	2014 年	49.00	6,062,578.87	-	23,241,910.43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	49.02	883,062.52	-	40,006,564.85
	2014 年	49.02	12,288,125.67	-	39,123,502.3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301.23	34,570.48	37,871.71	15,996.40	-	15,996.40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265.29	2,597.84	4,863.13	75.65	213.00	288.65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587.23	2,049.00	9,636.23	1,534.65	5.32	1,539.97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34.11	28,511.20	31,545.31	9,771.53	-	9,771.53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112.53	2,117.54	5,230.07	253.83	233.00	486.83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8,876.44	1,868.99	10,745.43	2,818.68	10.63	2,829.3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525.57	1,401.53	1,401.53	-4,723.50	2,920.06	1,650.70	1,650.70	-8,831.40
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717.39	-168.77	-168.77	-485.20	3,700.42	1,237.26	1,237.26	1,693.9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69.79	180.14	180.14	-504.00	6,313.84	2,441.74	2,441.74	2,171.36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2014 年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2014 年 6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慧通九方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 9,242.00 万元收购子公司慧通九方原少数股东王英姿、贾霆、徐艳玲持有的 48.90%的股权。本次收购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慧通九方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2014 年 6 月，本公司与其子公司武汉聚农通少数股东张军、绍世峰、郭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收购其持有武汉聚农通的 5.00%、5.00%、4.00%股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此次收购对价 60.00 万元。本次收购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武汉聚农通 54.00%股权。

③2014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 9,858.39 元收购子公司青岛融佳原少数股东贾中庆、毕永涛、青岛银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 49.00%股权。本次收购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青岛融佳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④2014 年 9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圣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 2,190.00 万元收购子公司广州圣地少数股东石规琴、陈廖梯、杨涛、陈霞持有的 20.00%股权。本次收购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广州圣地 70.98%股权。

⑤2014 年 10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迪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 1,600.00 万元收购子公司苏州迪隆原少数股东单荣明、单荣华持有的 38.00%股权。

本次收购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苏州迪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 2015 年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 年 12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增资并放弃优先认缴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青岛融佳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资到 5,434.7826 万元，单荣明、单荣华以现金 1,434.24 万元出资认购青岛融佳的新增注册资本 434.7826 万元，成为青岛融佳的新股东，本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1 月完成，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青岛融佳 92.00%的股权，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 2014 年发生的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慧通九方	武汉聚农通	青岛融佳	广州圣地	苏州迪隆
购买成本	9,242.00	60.00	9,858.39	2,190.00	1,600.00
—现金	9,242.00	60.00	9,858.39	2,190.00	1,6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13.33	51.72	7,306.72	493.33	1,156.71
差额	7,528.67	8.28	2,551.67	1,696.67	443.2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528.67	8.28	2,551.67	1,696.67	443.29

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小额贷款业务	20.00	-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10,410,491.56	211,328,193.88
非流动资产	495,164.25	600,008.37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余额/上年发生额
资产合计	210,905,655.81	211,928,202.25
流动负债	1,600,660.26	1,749,565.99
非流动负债	473,119.00	549,841.00
负债合计	2,073,779.26	2,299,406.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831,876.55	209,628,795.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766,375.31	41,925,759.05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766,375.31	41,925,759.05
营业收入	13,074,538.82	17,037,673.40
净利润	8,831,876.55	9,628,795.26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25,759.05	-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709,024.52	350,723.30
非流动资产	3,980,332.43	52,172.05
资产合计	31,689,356.95	402,895.35
流动负债	739,029.33	95,274.76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739,029.33	95,27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50,327.62	307,620.5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321,427.30	216,791.00
营业收入	224,411.27	11,848.55
净利润	-3,455,940.16	-362,379.41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身份属性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蔡小如	控股股东	境内自然人	44.10	44.10	蔡小如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公司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0.00%
中山衡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4.00%
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9.00%
深圳市创云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0.00%
深圳市科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4.00%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蔡小文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本公司 4.23%股份
陈融圣	本公司主要股东，持有本公司7.07%股份
方江涛	本公司主要股东，持有本公司9.23%股份
中山市宝丰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公司
中山市嘉信化工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广州博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中山市留其名酒业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山泓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中山太力家庭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上海迈锡尼艺术品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潮州市开发区佐登妮丝美容院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广州市青苗演艺策划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广州接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上海捷斯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福州鼓楼正谊培训学校（民办非企业单位）	本公司主要股东参股公司
福州正谊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参股公司
广州熊猫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方江涛	本公司主要股东
东莞市锐显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控股公司
浙江华辉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宙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华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94,007.72	14,564,549.99
东莞市宙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6,986.12	4,425,305.91
合计		710,993.84	18,989,855.90

（2）无关联托管情况

（3）无关联承包情况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锐显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锐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015-1-1	2016-12-31	市场价格	233,280.00	315,900.00
东莞市锐显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015-1-1	2016-12-31	市场价格	2,324,462.40	3,687,746.40
合计						2,557,742.40	4,003,646.40

注：以上所涉厂房租赁合同均为两年一签，金锐显子公司东莞市锐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与东莞市锐显电子有限公司续签厂房租赁合同。

(5)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14-7-31	2015-7-30	否
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14-12-26	2015-12-26	否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4-7-18	2015-7-17	否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4-10-21	2015-10-20	否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4-12-16	2015-12-15	否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5-2-6	2015-8-5	否
中山市中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5-3-31	2016-3-31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融圣	2,000.00	2014-12-26	2015-12-26	否
陈融圣、荆彦	3,000.00	2014-7-31	2015-7-30	否
方江涛、吴碎媚	8,000.00	2012-5-17	2017-5-16	否

(6) 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7) 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0.22	499.9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华辉电子有限公司	-	3,818,208.75
东莞市宙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412,346.39
合计	-	4,230,555.14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锐显电子有限公司	155,520.00	-
预收账款：		
上海迈锡尼艺术品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预付账款：		
广州博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77,771.00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2015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为：为全资子公司新东网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一年；为北京慧通九方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人民币 1,50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一年；为中达小额贷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为一年，中达小额贷其他股东中山市民众镇资产经营公司、刘晓琛、韦绮雯、汤华添、朱锡源、许静、黎新强、郑春艳就担保事项以持有的中达小额贷 70% 股权提供反质押。

2、2015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起设立物联网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广东方网络（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展互联网电视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国广东方网络（北京）有限公司签署之合作框架协议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同意对环球智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同意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环球智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后续投资的议案》，议案主要包含以下重要事项：

①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保障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本公司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本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1 年的短期融资券，并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利率变化及公司自身需求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分期择机发行。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利率，根据公司信用评级状况，参考市场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由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共同商定。

②为了进一步推进公司投资及整合物联网产业，有效降低投资整合可能存在的风险，本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蔡小如先生、中山泓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泓华投资”），深圳润众智慧城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众智慧”），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作为融资顾问）共同发起设立物联网产业并购基金（以下简称“并购基金”），通过并购基金对并购对象进行收购和培育管理，在并购对象达到各方约定的并购条件时，由公司优先对并购对象进行收购，实现公司转型战略的快速推进。

③本公司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闻传媒”）、国广东方网络（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东方”）同意按照资源互补、优势共济、协同运营与利益分享的原则，积极推进各方在互联网电视业务领域的深度合作。同时，为加强各方在互联网电视领域的合作，本公司与华闻传媒、国广东方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就王胜洪先生将持有的环球智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智达”）30.00%股权转让给华闻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环球智达后续增资、业务发展等事宜达成一致意向。

本公司、华闻传媒、国广东方同意在环球智达股权转让完成后 30 日内对环球智达进行增资，增资后的环球智达的注册资本达到 2 亿元，其中华闻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增资额为 9,600.00 万元，增资后持有环球智达 10,200.00 万元注册资本，持有环球智达增资后的

51.00%股权；本公司增资 5,200.00 万元，增资后持有环球智达 6,000.00 万元注册资本，持有环球智达增资后的 30.00%股权；国广东方增资 3,200.00 万元，增资后持有环球智达 3,800.00 万元注册资本，持有环球智达增资后的 19.00%股权。

上述增资完成之后，可由环球智达股东会设定经营目标，达到该经营目标后，各股东同意根据第一期增资的价格同比例再对环球智达增资 2 亿元。为进一步支持环球智达在互联网电视机等硬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经各方同意，华闻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在具体时间或者特定的条件成就时，将分期向环球智达提供累计不超过 8 亿元的投资，投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资等，具体方式、期限及额度将根据环球智达的业务发展情况另行确定。

3、2015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对外投资暨发展“智慧中山”的议案》，本公司与中山影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影声”，中山广播电视台为其实际控制人）共同持有中山声屏汇智能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声屏汇”）100.00%股权，为促进“智慧中山”快速发展，本公司与中山影声拟同比例对声屏汇增资，声屏汇注册资本由 600.00 万元增资到 2,640.82 万元，其中本公司现金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持有声屏汇 1,294.00 万元注册资本，占其 49.00%股权；中山影声以“智慧中山”APP 的知识产权作价出资 1,040.82 万元，增资后持有声屏汇 1,346.82 万元注册资本，占其 51.00%股权。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354,282,145.00 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531,423,217.00 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股利，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85,705,362.00 股。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4,731.38	-1,774,073.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7,342.21	5,241,653.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261.60	-1,306,004.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6,923.84	-480,000.00
小计	5,841,425.39	1,681,575.96
所得税影响额	965,518.23	454,27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6,941.05	-12,264.35
合计	4,048,966.11	1,239,568.6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①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②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以下项目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因
政府补助—退税收入	7,230,017.44	8,355,71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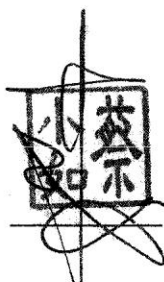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1-6月	1.99	0.11	0.11
	2014年度	8.50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1-6月	1.81	0.10	0.10
	2014年度	7.92	0.38	0.38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5.9.2 日

期：2015.9.2 日

期：2015.9.2